

**臺北市榮服處中山、松山暨信義服務區座談會
建議事項彙復表**

項次	建議事項	辦理情形
一	目前志願役士官兵待遇已大幅調整，榮民補助款如促穩津貼是否也能給予調整？	<p>一、促穩津貼為促進退除役官兵就業之就業津貼，為達成穩定就業條件後之薪資外獎勵性質，與志願役所領之生活薪津性質不同。</p> <p>二、促穩津貼係參考勞動部相關促進就業津貼訂定，額度設計已高於勞動部之津貼。</p> <p>三、本津貼每年預算已逾5億，為利安置基金永續經營，每年滾動檢討各項就學就業經費，本摶節原則，以有限資源發揮最大效益。</p> <p>四、綜上，本津貼暫無規劃調高津貼額度。</p>
二	詐騙警示帳戶是否可開放公開查詢，俾民眾及早知情預作因應？	<p>一、依「存款帳戶及其疑似不法或顯屬異常交易管理辦法」第3條及第9條第3項規定，警示帳戶係由法院、檢察署或司法警察機關基於偵辦刑事案件之需要所通報，並僅限開戶本人針對其帳戶被列為警示向原通報機關提出疑義；惟警示帳戶資訊目前尚不對外提供查詢機制。</p> <p>二、若已知道帳戶所屬銀行，可直接聯絡該銀行客服詢問帳戶狀態；若懷疑自身受騙，可撥打165反詐騙諮詢專線或至165全民防騙網查詢，該網亦提供「疑涉詐欺境外金融帳戶查詢」之服務。</p>

<p>三</p>	<p>希望就醫綠色通道這個辦法能夠擴及到國防部所屬醫院如三軍總醫院。</p>	<p>各級榮院均已設榮民（眷）專屬服務櫃檯，針對就醫綠色通道服務擴及國防部所屬醫院一事，本會將於適當時機轉知國防部。</p>
<p>四</p>	<p>國籍航空公司在登機作業時，針對現役軍人有優先登機服務。建議榮民也能夠比照辦理。也希望台鐵、高鐵比照辦理。請輔導會積極向各權責機關爭取。</p>	<p>有關國籍航空公司、鐵路運輸（台鐵、高鐵）均為民間企業，相關決策應由該公司董事會決議，且須對所有股東負責。有關臺端所提建議，本會尊重各公司董事會決議。另俟行政院研議現、退役軍人禮遇優待政策時爭取。</p>
<p>五</p>	<p>請實施女性義務役制度。</p>	<p>有關女性義務役制度建議，係屬國防部業管，將另函請國防部妥處逕復提案人。</p>

<p>六</p>	<p>本人持有殘障手冊，曾於61歲前申請提早就養。因申請就養需要提前辦理勞退、也需要註銷公司執照。但後續卻遭否準申請就養，導致本人勞退金、計程車執照損失。請改進就養申請文件及程序。</p>	<p>一、政府安置榮民就養，係以照顧年邁貧困或身心障礙亟需照顧之榮民為對象。為使有限預算能運用於照顧需要之榮民，需訂定一定條件辦理，並非所有榮民均享有之權利。</p> <p>二、經查臺端於未滿61歲申請就養時，因不符身心障礙就養資格而未核准。</p> <p>三、年滿61歲榮民申請就養，須符合國軍退除役官兵就養安置辦法規定，相關所得、財產及無固定職業等條件。榮服處當竭誠向申請就養榮民婉釋說明及協處。</p>
<p>七</p>	<p>本人 113 年 5 月 28 日至榮總就醫，遭許百豐醫師拒絕治療，致本人自主神經失調。</p>	<p>本案經臺北榮總查復，說明如下：</p> <p>一、查臺端心導管檢查結果正常，許醫師建議渠服用馬偕醫院所開立之藥物，並持續於該院追蹤即可，暫不需增加其他藥物。</p> <p>二、臺端若希望轉至臺北榮總回診治療，該院樂於提供醫療服務，絕無拒絕治療。</p> <p>三、未服用心臟方面的藥物，並不會導致自律神經失調。</p>